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22-059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合资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 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
- 投资金额：本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77 亿元
- 项目内容：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两个全资子公司重庆涪陵聚龙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电力”）和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能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2.6 亿元设立项目公司（聚龙电力持股 70%、综合能源公司持股 30%），并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12.77 亿元建设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

● 相关风险提示：

1. 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不及预期的风险：本项目尚未取得重庆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批复，且后续还需进行设立项目公司、变更建设业主、获取环评和用地许可等一系列前期工作，能否及时、顺利获准进行开工建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 气源风险：受国际国内宏观环境和相关政策影响，存在天然气价格波动和气源保障风险。

3. 供电和供热不及预期的风险：项目收入主要为供电和供热，存在供电和供热不及预期影响经济效益风险。

4. 项目建设风险：项目存在因建设工期延长、物价上涨等因素导致项目投资超出概算，进而影响预期收益的风险。

5. 项目运营管理风险：热电联产项目在日常生产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供电量和供热量不及预期、成本控制不足、操作不当或其他不可控因素等经营管理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网内电源发电能力以及供电保障能力，持续巩固发展公司基本盘，认真贯彻落实公司“打造以配售电为基础的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下属两个全资子公司聚龙电力与综合能源公司共同出资 2.6 亿元设立项目公司（聚龙电力持股 70%、综合能源公司持股 30%），并投资不超过 12.77 亿元建设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山窝组团内，建设内容为 1 台套 490 兆瓦级热电联产机组，预计年发电量约 21 亿千瓦时，最大供热量 150 万吨，接入公司电网内。

（二）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取得重庆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批复。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拟合资设立的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名称待定，最终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6 亿元（认缴）

出资方式：聚龙电力以现金出资 1.82 亿元，持股比例 70%；综合能源公司以现金出资 0.78 亿元，持股比例 30%。

经营范围：燃气发电、供热、供冷；售电业务；输气管道、供热管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能源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法人治理安排：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执行董事、监事、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待项目进入建设运营阶段后，根据需要再设计组织架构并配置相应人员。

（二）拟投资建设的热电联产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述

内容详见本公告“一、对外投资概述（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2.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投资约 3.8 亿元，其余资金通过融资方式解决。

3. 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工期 24 个月，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年度安排投资资金。

4. 其他情况说明

该事项尚需取得重庆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批复。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建设的热电联产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节能要求以及公司主业发展方向，低碳能源优势明显，作为网内自有热电联产机组在提升自有发电水平与供电保障能力的同时，也可为园区用热负荷提供保障，增加供热收益，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持续巩固发展基本盘，深入贯彻落实“打造以配售电为基础的一流综合能源上市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

（二）实施本项目能够大幅度提升公司自发电水平，降低综合购电成本，提升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项目尚未取得重庆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核准批复，且后续还需进行设立项目公司、变更建设业主、获取环评和用地许可等一系列前期工作，能否及时、顺利获准进行开工建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与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汇报，组织人员积极办理落实项目前期手续，确保尽快合法、合规的启动项目开工建设。

（二）气源风险

受国际国内宏观环境和相关政策影响，存在天然气价格波动和气源保障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与气源单位沟通，后续拟引入天然气等合作单位参股项目公司，与上游企业形成紧密合作关系，加强气源保障；同时，根据相关政策引导，建立价格联动机制。

（三）供电和供热不及预期的风险

项目收入主要为供电和供热，存在供电和供热不及预期影响经济效益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主动作为，在稳定目前售电基本盘的同时，加大网内供电和供热负荷培育；加强与政府对接，积极配合招商引资工作，确保能源有效消纳。

（四）项目建设风险

项目存在因建设工期延长、物价上涨等因素导致项目投资超出概算，进而影响预期收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组织有大型项目建设管理经验的团队负责项目建设阶段的管理工作，确保项目总投资在预计总投资范围内；二是项目拟通过 EPC 总包方式对总包方进行公开招标，控制相关风险。

（五）项目运营管理风险

热电联产项目在日常生产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供电量和供热量不及预期、成本控制不足、操作不当或其他不可控因素等经营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该热电联产项目建成后拟由项目公司运营管理，通过建立切实可行的运营管理体系以及集中引进内外部专业人才的方式，确保项目后期运行具备完备的体系和技术支撑，加强日常运营管理工作，降低运营管理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